

# 银川市西夏区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银川市西夏区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数据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通过银川市西夏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ycxixia.gov.cn](http://www.ycxixia.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与银川市西夏区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综合办公室（政务公开办公室）联系。（地址：银川市西夏区朔方路 166 号银川市西夏区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邮编：750021；联系电话：0951—8829856；电子邮箱：[xxqwtj@163.com](mailto:xxqwtj@163.com)）。

##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银川市西夏区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认真贯彻执行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及相关规定，积极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2021 年，银川市西夏区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在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发布信息 154 件，政务新媒体主动公开发布信息 1973 件，微博主动公开发布信息 707 件。主动公开

2020 年部门决算、及 2021 年部门预算，进一步提升财政信息公开透明化、细致化，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及时做好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2021 年度，我局共承办西夏区政协提案 2 件，有关工作动态信息已在西夏区政府网站及时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2021 年，银川市西夏区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未接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为健全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规章制度，结合我局工作实际情况，修订完善了《政务公开主动公开制度》及《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等相关工作制度，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制度可依据，有制度可执行。二是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严审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平台信息发布内容，确保信息发布用语规范、表述恰当、格式准确、无误出现。三是结合我局实际情况，全面梳理编制了《银川市西夏区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政务公开基本目录》，做好主动公开目录、公开内容、责任主体、公开时限、公开方式等内容的公开。

**（四）平台建设。** 一是政府网站。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开西夏区旅游、体育、非遗及公共文化等工作，打造政务公开第一平台。二是政务新媒体。开设微博、微信、快手短视频、搜狐新闻、腾讯微视、企鹅号、网易新闻、哔哩哔哩等多样化的政务新媒体平台，及时、主动、安全地公开体育、文化等政府信息，努力打造群众“指尖上的政府”。三是政民互动平台。通

过“12345”热线及市长信箱等受理市民诉求信件61件，办结61件，办结率100%，确保市民诉求“件件有回复、事事有结果”。

**（五）监督保障。**一是我局将政务公开工作列入年度重点工作来抓，成立了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指定1名在编工作人员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切实形成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各部门相互配合抓的工作机制。二是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干部职工考核的重要内容，进一步提高干部职工对政务公开重要性的认识，切实抓好我局政务公开工作。三是加大责任追究力度，切实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严格执行责任追究制度，对不能履行政府信息公开义务、不及时上报政府信息的工作人员进行通报批评。四是2021年，我局政务公开工作未开展社会评议活动。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对政务新媒体的建设和管理的重要性认识不到位，管理监督责任落实不到位，行动不够自觉，没有做到层层压实，责任到人。

**(二) 改进措施。**在局内建立健全政务新媒体工作程序和规范，重新明确各自工作范围和职责，提高政务新媒体工作作风和工作水平，安排专人负责对政务新媒体建设工作进行督察考核，主动对薄弱工作进行自查自纠，对政务新媒体建设工作的情况进行及时有效的监督，全面提升政务新媒体建设工作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贯彻落实《银川市西夏区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一是公开各类疫情防控信息和健康科普宣传类信息，共 23 篇。二是抓好日常回应关切，通过“新浪微博”和“12345”便民服务平台等渠道收到的网民留言、意见建议和问题咨询，在答复期限内按照本单位行政职能负责解释、回应和答复。

**(二) 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2021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